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(南區)

承辦人：連惟瑤

電話：(02)27208889分機8255

電子信箱：d2422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綜字第11330580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書圖2份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二小段14-3地號等道路用地為國中用地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公告及計畫書、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之規定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自113年9月6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書圖 1 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南港區公所(另檢附公告1份)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南港區新富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(以上單位均依說明二辦理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均檢附公告及計畫書圖各1份)

